

小确幸

犀利中年

我的清醒始于中年。
我的中年始于一场大病。
春林渐盛，春水初生，春风十里，皆不如我的新生。

小山楼 A13

女儿只要和我走在一起，就会有个下意识的动作，像个绅士那样把左手腕曲起，我则会意地挽住她。这份默契因何而起，我想应该是从她身高超过我的时候悄悄开始的。有时，与女儿这样挽着走，我会故意荒腔走板地唱歌，这时女儿就会紧张地告诉我，不要唱，不要唱，后面有人，已经离得很近了。她可能觉得我唱得很丢脸，她越紧张，我越逗她，唱得越起劲。这些小快乐，就是小确幸。

百度搜索“小确幸”，知其是从“微小而确切的幸福”简称而来，出自著名作家村上春树的随笔集《兰格汉斯岛的午后》，由翻译家林少华直译而进入现代汉语。书中提到，“没有小确幸的人生，不过是干巴巴的沙漠罢了。”我的理解，小确幸，就是生活中平凡而琐碎的小快乐。

我们常常会忽视这样的小确幸。看到一篇文章说，癌症其实是一种心病，就是你在很长一段时间内执着于某件事，仿佛世界末日般，再无快乐可言。

长久地想不开，郁结于心，无法排解，就会成癌，简单点说，就是你钻在牛角尖里，不肯出来，就会坏事。我觉得很有道理。年岁渐长，更要学会自我调适，方法之一，就是自得其乐，善于找乐。

比如，女儿小的时候，我会把她的头发扎成五六七八个小辫子，她顶着一头乱发，架着副压根没用的所谓矫正弱视的小眼镜，在商场的儿童乐园区起劲地蹦来跳去，现在，你想把她头上的两个“小括号”（辫子）扎得稍微出格一点，她立马会点醒你：妈妈，收起你的那些创意。知母者莫若女啊。我是个爱创新求变不按常理出牌的人，虽然我的厨艺也就勉强三四十岁的样子吧，但是经常会别出心裁地混搭，女儿苦不堪言，一听我要玩创意就头大。

比如，年轻时的我，自命清高，加之不羁前辈的推波助澜，固执地以为相爱而至结婚是一件非常自我的事情，不需要他人的掺合，甚至非常鄙视

那种随大流的千篇一律的婚礼，认为烦琐又俗气，就是旅游结婚也脱不了俗的窠臼。所以最终还是不顾父母的失望，任性地省去了婚礼这个环节。我偶尔会跟先生开玩笑说，我们说得好听是私奔，说得难听就是鬼混，放在过去，是要被抓起来的啊。但是现在，我真心觉得，再闹哄哄的婚礼，都有其感人的一面。我会很认真地出席那些婚礼，并常常很没出息地不自觉地湿了眼睛。如果时光能够倒流，我希望自己能有一个盛大的婚礼，能给父母一个满意的交待，能有亲朋好友的见证，能去拍千人一面的合照，能穿着婚纱和相爱的人站在酒店门口老土地迎宾。这些，就是微小而确切的幸福。可惜，当年，不懂。

比如，现在过马路时我会挽着母亲的手，虽然内心偶尔会嫌弃她胆小如鼠过个马路都不敢；夏日来临会花心思的给她准备几件谈不上漂亮的夏装，虽然她常常舍不得穿甚至遗忘在箱底。我也会在手机充

电的间隙，耐心地听母亲东扯西扯陈年往事，并不时附和两句，虽然那些人和事我从来没有搞清楚过。但是只要母亲快乐，我也快乐。

我笑得最多的时候，不是在春风得意之时，而是在人生最灰暗的冬天。我在最艰难的时候，规定自己每天至少要看五个笑话，哈哈大笑一次。这在以前，我会觉得特俗。我现在看书，一般不看那些晦涩难懂可以装门面的书，也不再像以往那样过分敏感，计较他人的只言片语。非常生气的时候我立马会安慰自己，行到水穷处，坐看云起时。

有人纠缠到底要什么样的终点，才配得上这一路的颠沛流离。我却只想在时间的流逝中，细心感受每一点温热，每一点快乐。所有的片断，都是我最值得珍惜的小确幸。人生，寂寞而崎岖，不如意事常八九，如果你愿意活成一朵苦菜花，别人也不会有意见。但是，乐天派的喇叭花，身边的追随者总会更多点吧。

树越来越少了(下)

凯风

凯风自南来。
我感受着凯风的吹拂，但风中的秘密我并不知晓。
度过半生，把一件件事情干完干好之后，才渐渐明白，凯风拂过时已告诉我一切。

其实，树的命运与用处无关——不是说有用的树就留着，没用的树就砍掉。如今不管什么树，命运都不太好。

在一户农家的院子里，我看一排码得整整齐齐的桑树根，村民说养蚕不赚钱，桑树没有用，就全砍了。这些桑树就像我家乡的那些桑树，树干不高，树枝很多，桑叶繁茂。每到夏季，树上结满了桑葚，酸甜可口。家乡的桑树早就砍光了，这里的桑树也砍光了。原以为只有人的命运有相似之处，没想到树的命运也差不多。

树根堆里有一条根特别长，估计是户主挖根时没有截断它，顺着树根的走势，把根全都挖了出来。记得有人说过，树根长得这么长，似乎不仅仅是为了吸收水分，根在伸展的过程中逐渐有了意识，它想朝着

深远的地方进发。当一条根沿着自己设定的方向前进时，这棵树就不仅仅是棵树了。我完全想象得出这棵树被挖断时的痛楚，那不仅仅是肉体的疼痛，还有理想的幻灭。

城里的树命运也好不到哪里去。我所居住的小区里，有一块草地，上面长着茂盛的杂草和几棵树，其中有一棵胳膊粗的海棠树，一层楼高，春天里一树繁花，很是美丽。那个冬天，小区进行道路改造，海棠树被推土机挪了窝。第二年春天，海棠树没有开花——他死了。其他几棵树也死了，只活下一棵小玉兰。我每天都经过这里，不知不觉间把这几棵树当成朋友，他们死了，就像朋友没了。那些杂草最后也没了——被改造成了停车场。

这块草地的楼北边，长着

四棵高大的樱花树。开花时，满树的樱花美得让人窒息，每次路过我都要在树下站半天。我以为这么美的树不会有人打扰，但是有一天我回家时发现树枝被修剪过，几根很粗壮的树枝被锯掉了，四棵很有个性的树被剪成一个模样。我不明白这几棵树碍着谁了，也不明白怎么就有人看不惯这种自然随性的生长。不仅是这几棵樱花树，其他的紫荆、冬青、栀子等树，也被修剪了，有几棵“挡着路”的紫荆被挖起来丢在一旁。我连生气的想法都没有，因为我知道，他们没有被全部砍掉就算是幸运的了。我只是很难过，在雾霾这么严重的情况下，多留点树不就多产出一点氧气吗？怎么就不能让几棵树再长一长呢？

不要以为我们可以随便处

老心如水

生活原香

年华向晚，初心不丢，流年里摇曳的原香最是怦然心动。

刚刚过去的某一天，打开QQ，发现礼物爆棚——我的生日，电脑比人脑记得清楚，不知是喜是悲。本来忽略的事情，在虚拟世界的提醒下，陡然意识到了。我对闺女说：“就是你，把我催老了！”闺女从作业堆里抽出手拍拍我的肩，笑嘻嘻说：“没事，女人四十一枝花。”

一枝什么花？我的空中花园里，百合花、萱草花、韭兰花，一朵朵自在美丽，但是花期不长，萎谢的花瓣像被碘伏浸泡过的棉花球一样，皱缩着，直至凋零。过了花期的植株便像空巢的父母，光泽顿失，也不那么蓬勃生发。同学说，五行缺木的人就会喜欢花草，我懒得论证，我明明缺金。对了，最不济，还是一枝豆腐花。

通讯员群里，黄小邪发了一段话：“您知道吗？随意丢弃嚼过的口香糖，小鸟会误以为是小面包块去吃，然后它一直飞到累死，因为根本停不下

来。”我有点绕不过来就问为什么。良久，河先生发言：“炫迈口香糖广告，根本停不下来。”唉哟，伤不起啊，我的一颗老心。

明代大儒陈白沙诗云：“记得儿时好，跟随阿娘去吃茶。门前磨螺壳，巷口弄泥沙。而今人长大，心事乱如麻。”饭一天天吃，岁数一天一天大起来，大到不像话。几年前，有一卖包子的中年妇女瞅着远远站着的我问女儿：那是你小妈吧？我不过在锻炼女儿的生活能力，不知她怎么读出了别的意思，但有一点应该是存在的，我还年轻，所以也不介意她眼神不济。现在，说出实际年龄之后，如果还有人表示质疑的话，我也相当淡定了，自己心里明白，已然是赘肉挡不住，华发暗生。

记得小时候看到四十岁的人是如何的惊叹——这都老成什么样子了。现在站在奔四的路上，后面花红柳绿的“后浪”一道烟地撵上来，真不矫情，我

还觉得现在的年龄是最好的年龄。遵从内心，顺性而行，做每一件事情之前都能问下自己：真的是心里想要的吗？不入眼的人，烦人的事，是非非的纠缠，都能缓缓放下了。小咖就小咖，大时代总有小人物。再老一点，我决定只做三件事：读书、养花、和喜欢的人喝茶。这个年龄，我喝茶了。与风雅无关。是喜欢上了微微的苦涩。放入菊花或枸杞，花有禅，茶有色，天地灵气，汇于一杯水，生趣盎然。宋人倪思《经鉏堂杂记》中说：煎茶声，声之至清者也。看来喝茶，也是不到某个时刻领略不到的人间清欢。

商业街的树荫下，经常有棋局、牌局，一众人围观。有一次买菜，看到一位高位截瘫患者，坐在轮椅上，伸长了脖子看人摆蛋。他就像长在椅子上的一个多肉植物。春夏秋冬就坐在上面。我反而看不出他

的年龄。他早已接受现实，所以坦然于人群，那么，他一定不年轻了，这是年龄对于人的别样馈赠，在废墟上开出一朵花来。青春是好，像几米说的那样：“那时候，未来遥远而没有形状，梦想还不知道该叫什么名字。”但是青春因为“炫迈”，而“停不下来”，义无反顾里难免有盲目、有冲动，所谓缺什么才炫什么。而时光赋予的一颗老心，在激情和朱颜都不再后，却教人没有丝毫自卑和胆怯的从容生活，如一湖静水，安之若素，处之淡然，与跌宕命运握手言和。

本地诗歌网上看到“鬼才”停留与人互动的打油诗：“OUT好多年/你还以为自己是天颜/可是太多的日子里/你早已把铜镜/扔在了一边/不是那铜镜照不出你今日的容颜/而是你嫌那铜镜/照不出昨日的脸”——看完会心一笑，丝毫不损。